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0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转股代码：191577

转股简称：春秋转股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革文先生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薛革文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转让给成都交子东方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子东方”）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1年2月9日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协议转让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薛革文先生于2021年1月11日与交子东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21,000,000股（占协议转让签署日前一交易日公司总股本的5.45%）无限售流通股协议转让给交子东方，转让价格为10.953元/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30,013,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股份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已于2021年2月9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前后有关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过户前		转让股份数量 (股)	本次转让过户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薛革文	165,380,880	42.90%	-21,000,000	144,380,880	37.16%
交子东方	-	-	21,000,000	21,000,000	5.40%

注：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前持股比例按照协议转让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总股本计算，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后持股比例按照2021年2月8日总股本计算。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薛革文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